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7年4月27日在公司行政楼七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4月16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8人（董事沈凯菲女士因公出差在外，未能亲自出席，书面授权委托董事沈耿亮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本次董事会由沈耿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的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6 年度在公司任职的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登载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登载于同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监事会对议案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07,194.39 万元，同比增长 12.33%，营业利润 4,101.95 万元，同比下降 65.28%，利润总额 5,122.45 万元，同比下降 60.7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90.45 万元，同比下降 49.53%。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3,904,482.18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97,448,685.65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 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97,448,685.65 元为基数，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9,744,868.57 元，加上上年未分配利润 446,953,628.22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448,957,445.30 元。本着既能及时回报股东，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原则，公司拟定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428,5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2,85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406,107,445.30 元结转至下一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该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就本事项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7、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就本事项发表了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8、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的实际工作情况,制订公司 2017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以下薪酬及津贴均为税前金额):

董事长沈耿亮先生 2017 年度薪酬为 46 万元;

副董事长沈凯菲女士在公司不领取薪酬;

董事沈洪发先生 2017 年度薪酬为 33 万元;

董事虞炳仁先生 2017 年度薪酬为 28 万元;

独立董事津贴为 6 万元/年;

监事会主席严宏斌先生 2017 年度薪酬为 28 万元；

其他担任公司行政职务的董事、监事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薪酬制度执行。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制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方案（以下薪酬为税前金额）：

总经理沈会民先生，2017 年度薪酬为 40 万元；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梁铨先生，2017 年度薪酬为 33 万元；

副总经理郎洪峰先生，2017 年度薪酬为 33 万元；

财务总监吴建琴女士，2017 年度薪酬为 28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10、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同意本公司、销售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4 亿元；

2)、同意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2 亿元；

3)、同意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 亿元；

4)、同意本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5 亿元；

5)、同意本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 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

告编号：2017-020)。

11、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审计机构，且已为公司连续十三年提供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管理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拟继续聘任其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相关费用由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公司审议本议案前已经独立董事的认可，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登载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登载于同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13、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投资入伙上海金浦医疗健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双箭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8,000 万元投资入伙上海金浦医疗健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沈耿亮先生及其女儿、公司副董事长沈凯菲女士控股的浙江双井投资有限公司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亦为上海金浦医疗健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上海金浦医疗健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投资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沈耿亮先生、沈凯菲女士回避表决，本议案由 7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关于子公司投资入伙上海金浦医疗健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

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14、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22）。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双箭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